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Empero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3)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7)

持續關連交易

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董事會宣佈，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智揚（作為業主）與嘉奇（作為租戶）就重續租賃該物業而訂立租賃協議。

智揚乃英皇國際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奇乃英皇證券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本公司。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均由 AY Trust 間接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嘉奇乃英皇國際之關連人士，而智揚乃英皇證券集團之關連人士。故此，租賃協議構成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之年度上限總額按年度基準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之定義）均超過 0.1% 但少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租賃協議須遵守公告、匯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獲豁免徵求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各自股東之批准。

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董事會宣佈，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智揚（作為業主）與嘉奇（作為租戶）就重續租賃該物業而訂立租賃協議。

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

業主： 智揚

租戶： 嘉奇

物業：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6 樓 604 室，總樓面面積為 2,230 平方呎

用途： 辦公室用途

* 僅供識別

租期：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 15 個月
租金：	每月 63,555.00 港元，不包括差餉、管理費、空調費及一切其他開支
免租期：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21 日止，為期 3 個星期
實際租金：	每月 60,680.00 港元
按金：	242,934.00 港元（相當於 3 個月之租金、差餉及管理費）

租賃協議及前租賃協議之年度上限總額

英皇國際年度上限總額

有關租賃協議及前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81 條合併計算）之英皇國際年度上限總額乃根據截至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各年度按該等協議之已收／應收年度實際租金總額計算，該上限總額將會如下：

	2015 年 港元	2016 年 港元	2017 年 港元
租賃協議	183,000	729,000	-
第一份前租賃協議	3,696,000	3,696,000	3,696,000
第二份前租賃協議	285,000	285,000	-
第三份前租賃協議	525,000	525,000	-
第四份前租賃協議	506,000	506,000	-
第五份前租賃協議 ^(附註)	486,000	-	-
總計	<u>5,681,000</u>	<u>5,741,000</u>	<u>3,696,000</u>

附註：此協議將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終止，其租賃將會根據租賃協議延續。

英皇證券集團年度上限總額

有關租賃協議及前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81 條合併計算）之英皇證券集團年度上限總額乃根據截至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各年度按該等協議之已付／應付年度實際租金總額計算，該上限總額將會如下：

	2015年 港元	2016年 港元	2017年 港元
租賃協議	547,000	365,000	-
第一份前租賃協議	3,696,000	3,696,000	1,797,000
第二份前租賃協議	285,000	143,000	-
第三份前租賃協議	525,000	263,000	-
第四份前租賃協議	506,000	253,000	-
第五份前租賃協議 ^(附註)	162,000	-	-
總計	<u>5,721,000</u>	<u>4,720,000</u>	<u>1,797,000</u>

附註：此協議將於2014年12月31日終止，其租賃將會根據租賃協議延續。

訂立租賃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英皇國際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大中華地區及海外從事物業投資、物業發展及酒店業務。該物業乃由智揚持有作投資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

英皇證券集團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金融服務，包括(i)在香港、美國、日本及英國之交易所買賣之證券、期貨及期權提供經紀服務以及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ii)孖展及首次公開招股融資以及貸款與墊款（例如個人借貸及按揭貸款等）；(iii)配售及包銷服務；及(iv)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嘉奇主要向英皇證券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集團租賃代理服务。

租賃協議之條款乃按公平原則經磋商後始行訂立，並屬一般商業條款。租賃協議之租金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值租金釐定。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董事（包括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認為，租賃協議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及彼等各自股東之整體利益。英皇國際主席陸小曼女士為楊受成博士（為AY Trust之創立人）之配偶，故彼視作於該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已於英皇國際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英皇證券集團董事總經理楊玳詩女士為AY Trust其中一名合資格受益人，故彼視作於該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已於英皇證券集團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 一般事項

智揚乃英皇國際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嘉奇乃英皇證券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由 AY Trust 間接擁有 74.83% 及 67.38% 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嘉奇乃英皇國際之關連人士，而智揚乃英皇證券集團之關連人士。故此，租賃協議構成爲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之年度上限總額按年度基準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之定義）均超過 0.1% 但少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租賃協議須遵守公告、滙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獲豁免徵求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各自獨立股東之批准。

於本公告採用之詞彙

「英皇國際年度上限總額」	指	英皇國際按租賃協議及前租賃協議於截至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各年度之年度實際已收／應收租金總額所計算之最高實際已收／應收租金
「英皇證券集團年度上限總額」	指	英皇證券集團按租賃協議及前租賃協議於截至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各年度之年度實際已付／應付租金總額所計算之最高實際已付／應付租金總額
「AY Trust」	指	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楊受成博士所創立之酌情信託)，被視爲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之主要股東
「英皇證券集團」	指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英皇國際」	指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第五份前租賃協議」	指	智揚與嘉奇就租賃第五項前物業於 2012 年 12 月 20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期由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載於英皇國際及英皇證券集團日期為 2012 年 12 月 20 日之聯合公告
「第一項前物業」	指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24 樓全層，總樓面面積為 9,323 平方呎
「第一項前租賃協議」	指	Very Sound Investments Limited 與嘉奇就租賃第一項前物業於 2014 年 3 月 31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期由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載於英皇證券集團日期為 2014 年 3 月 31 日之公告
「第四項前物業」	指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6 樓 606 室，總樓面面積為 1,510 平方呎
「第四份前租賃協議」	指	Active Pace Investment Limited 與嘉奇就租賃第四項前物業於 2013 年 9 月 13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期由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載於英皇證券集團日期為 2013 年 9 月 13 日之公告
「智揚」	指	智揚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英皇國際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物業」或「第五項前物業」	指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6 樓 604 室，總樓面面積為 2,230 平方呎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前租賃協議」	指	第一份前租賃協議、第二份前租賃協議、第三份前租賃協議、第四份前租賃協議及第五份前租賃協議
「嘉奇」	指	嘉奇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第二項前物業」	指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6 樓 603 室，總樓面面積為 851 平方呎
「第二份前租賃協議」	指	智揚與嘉奇就租賃第二項前物業於 2013 年 9 月 13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期由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載於英皇證券集團日期為 2013 年 9 月 13 日之公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平方呎」	指	平方呎
「租賃協議」	指	智揚與嘉奇就續租該物業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
「第三項前物業」	指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88 號英皇集團中心 20 樓 2006 室，總樓面面積為 1,431 平方呎
「第三份前租賃協議」	指	智揚與嘉奇就租賃第三項前物業於 2013 年 9 月 13 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期由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載於英皇證券集團日期為 2013 年 9 月 13 日之公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承董事會命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玳詩

香港，2014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英皇國際之董事會成員為：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女士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張炳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慶雄先生
鄭嘉裕女士
黃德明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英皇證券集團之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玳詩女士
陳錫華先生
蔡淑卿女士
陳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嘉榮先生
潘仁偉先生
謝顯年先生